

证券代码：002206

证券简称：海利得

公告编号：2024-032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7日以直接发放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6月12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初珍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参加会议并投票表决的监事为：熊初珍女士、钱小红女士、赵沁女士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对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，调整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同意对公司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及《证券时报》。

2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激励计划因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未

达标，公司应对 3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29.5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。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及《证券时报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6月13日